

广东省连山林场大富管护站、上草勿子坪管护点建设项目

监理采购需求书

(一) 项目业主情况

项目业主名称：广东省连山林场（广东鹰扬关森林公园管理处）

地址：广东省清远市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红林路 318 号

联系电话：0763-8716381

联系人：冯志澎

(二) 中介服务名称

项目监理。

(三)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1. 资质要求：

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监理单位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
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
3. 其他要求：无。

(四) 服务内容和要求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省连山林场大富管护站、上草勿子坪管护点建设项目（主体建筑、室内装修、外立面、地坪（道路）硬化、挡土墙建设、雨污分流建设、绿化建设等）进行监理。

2. 服务内容与要求：

服务范围：省连山林场大富管护站、上草勿子坪管护点建设监理，资金预算 50916.92 元。

服务要求：完成省连山林场大富管护站、上草勿子坪管护点建设项目监理。

3. 成果要求：

完成省连山林场大富管护站、上草勿子坪管护点建设项目监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日志、监理月报、监理细则、监理总结、实施前中后照片、竣工验收监理报告等。

份数：一式肆份。

(五)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1. 服务地点：广东省清远市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内，广东省连山林场上草、大富管护站。

2. 服务方式：中介服务机构派员至项目现场进行监理工作。

(六)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人工、设备、材料、交通、食宿、保险、税费、报告编制、利润、风险等所有费用。

3. 计价标准：由中介服务机构根据项目工作量、技术复杂程度、市场行情等自行报价。

(七) 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(八) 验收

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

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组织验收。

3. 验收标准：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、本采购需求书第4条“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”。

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若监理行为不符合相关标准、规范或本需求书的要求，将视为不合格。中介服务机构应在项目业主规定期限内无条件配合，直至验收合格，且不增加任何费用。若因此导致交付逾期，中介服务机构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（九）结算方式

第一期：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2万元预付款。

第二期：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。

（十）违约责任

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若中介服务机构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成果，每逾期一日，应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向项目业主支付违约金，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20%。逾期超过5日，项目业主有权单方解除合同。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，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，还应当履行债务。因中介服务机构原因造成项目业主损失的，中介服务机构应予以赔偿。

（十一）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（十二）备注

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双方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采购需求书内容签订合同。

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本采购需求书、后续的采购公告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

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